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接到股东王武军先生通知，获悉王武军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王武军	为控股股东王进军之兄	1,480,000	2016-12-05	2019-12-0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2.42%	个人资金需求

王武军先生于2016年12月5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480,000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用于办理个人借款。以上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武军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6,600,000股，均为首发前个人类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8.25%；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5,28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80.00%，占公司总股本的6.60%。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6日